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和信专字（2018）第 000146 号

目 录	页 码
一、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1-2
二、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自我评价报告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和信专字(2018)第 000146 号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派斯”）管理层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对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英派斯 2017 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英派斯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设计、实施和维护有效的内部控制，并对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作出认定是英派斯管理层的责任。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英派斯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鉴证意见。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



基础。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限制，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且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英派斯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全资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100%。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1.组织架构

（1）公司治理

公司遵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根据相互独立、相互制衡，权责明确的原则，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机构，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和公司管理层。

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的权力机构，按《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行使职权。股东大会是公司股东进行有效沟通的渠道，是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参与权、知情权和表决权的交流平台。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行使职权，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制定相应工作规则，按照工作规则履行职责，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依据。公司实现独立董事制度，独立董事按《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履行职责。

监事会是公司常设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职责清晰，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的职权范围，对公司财务状况，依法运作情况，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有无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就公司重要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总经理和公司管理层对董事会负责，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事项，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主持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2）公司结构

为适应企业发展，大力推动组织创新，在现有组织架构基础上，公司持续进行组织架构的优化变革。采取扁平化的机构、职能型的监管和服务，更有利、也更有力度地推动公司产业策略和产品策略的深入发展和各项工作、业务的持续提高。按照公司制定的管理制度，合理

设置部门和岗位，科学划分职责和权限，建立完善的决策系统、执行系统和监督反馈系统。在管理层的领导下，报告期内，各职能部门在各自的职能范围内认真履行了部门职责。

（3）内部审计机构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根据《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公司设立审计部，并配备专职审计人员，负责公司内部控制实施有效性的评价与监督工作。

2.发展战略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是负责发展战略管理工作的专门工作机构，主要负责对公司的长期发展规划、重大投融资方案、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明确了发展战略制定、实施、评估、调整、决策程序。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经济形势、产业政策、行业状况等因素，明确了“以市场为导向，以销售为龙头，以创新求发展”的发展战略。围绕新的战略布局，持续打造优质商用健身器材产品品牌；深入推进技术创新以提高企业综合盈利能力，努力实现公司跨越式发展。

3.人力资源

公司通过董事会下设的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人力资源政策制订和实施方面给予原则指导及相关建议。具体到实务操作层级，公司制定了《人力资源控制程序》，程序涵盖了人力资源需求计划、招聘、培训、考核、薪酬、晋升、离职等一系列有关人事的活动和程序，明确了各岗位的职责权限、任职条件和工作要求，基本形成了较为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

4.社会责任

（1）安全生产：公司建立并施行EHS管理体系，坚持“安全发展、改革创新、依法监管、源头防治、系统治理”原则，践行“安全环保源于本质、源于责任、源于能力、源于标准化”理念，持续推进生产、工艺、工程、管理的不断优化，规范安全环保管理，并将安全生产作为生产部门考核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积极开展安全环保管理活动，借鉴标杆企业的管理经验，组织公司内部互相交流、学习，提升公司应急处置能力，为企业持续经营、发展保驾护航。

（2）产品质量：各子公司根据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建立了全面、系统、严

密的质量管理体系，在生产、质检、采购、仓储和流通环节严格按照质量管理体系执行，及时发现影响产品质量的不安全因素，主动防范质量事故的发生，以最大限度保证产成品质量。

（3）员工权益保护：各子公司在生产中加强对员工的职业保护，对在岗职工进行岗位职业健康知识培训，提高职工自防、互防技能。同时，定期组织员工参加职业健康的体检，以达到对员工职业健康的保护。

5.企业文化

公司制定了《员工手册》，坚持“执行、沟通、关怀”的企业精神，加速推动从“要我健身——我要健身——我会健身——我爱健身”的发展进程。通过各种有效的教育培训和各项活动的组织，鼓舞和调动员工永葆良好的心境、健康的体魄、工作的热情，活跃企业文化氛围，增强企业凝聚力和团队协作能力，共同为客户、为企业、为员工、为社会创造价值。

6.资金活动

（1）融资活动

公司指定专门机构负责融资活动的内控职责，各分子公司的资金实现统一调度，最大程度地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风险把控程序。

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放管理，规范了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及时掌握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资金动态，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情况。

（2）投资活动

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投资行为进行了规范。投资业务涵盖了生产投资、非生产性投资、股权投资及其他投资。制度明确规定了各类投资业务的条件、操作流程、决策程序、批准权限、会计系统控制、不相容岗位的分离等。公司资金项目监管部负责投资业务内部控制管理。在报告期内，公司投资决策程序，投资决策机制，风险控制、执行管理、信息传递得以有效的提升。

（3）资金营运

公司在对营运资金管理进行了规范。明确规定财务中心为货币资金日常运行控制的责任部门，对资金业务的办理与复核岗位实行分离，严禁未经授权的人员接触与办理货币资金业务，对营运资金的会计系统控制作了明确规定。要求各部门实施费用预算控制，公司财务中

心对各部门所申请资金支出或报销事项均需通过预算额度审核。报告期内，公司资金活动管理切实遵守已经制定的相关规章制度，未发现违规事项。

7.信息披露

为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信息披露的内容与格式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具体情况，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该制度规定由董事会秘书归口管理统一进行公司对外信息披露与沟通，包括对外接待、网上业绩说明等，确保了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各项制度，保障了公司全体投资者能够及时全面地了解公司相关业务的进展情况。

8.关联交易

为进一步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认定、定价、审批权限和决策程序，以及关联交易披露等事项进行了明确规定。公司致力于规范关联交易，确保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审批及决策程序合规完整，并积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效地维护了每一位股东的合法利益。

9.担保业务

为规范担保业务管理，防范担保业务风险，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明确了担保的对象、范围、方式、条件、程序、担保限额和禁止担保事项，规范了调查评估、审核批准、执行与监督等环节的工作流程。报告期内，公司未涉及相关担保业务。

10.采购业务

为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发挥采购业务的规模优势，公司采取统一采购模式，实施采购业务集中管控职能。公司制定了《采购控制程序》，对采购业务中的采购计划、请购、选择供应商、采购价格确定、订立合同、供应过程、会计系统控制、验收入库进行了规范。建立了较为完善的采购计划制定与调整机制，确保库存合理及其与生产需求的匹配。通过对物料定价和价格调整的授权审批、价格审核等方式监督采购价格的波动，有效控制采购成本。对采

购付款，需经授权审批后方可办理，一般实行货到付款的方式，严格控制预付款审批与跟踪。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开发认证、评价与退出机制，规范供应商初选、审核及试用等程序，保证供应链的稳定与高效。重要采购项目采用招标方式，建立健全的采购招标管理流程，有效的降低了采购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事项的申请记录真实完整，供应商选择、供应过程管理、会计系统控制实施有效，各级审批流程执行到位，采购预算的执行实现了合理控制。

11.资产管理

（1）固定资产：公司固定资产实现归口管理，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程序》。报告期内，公司的固定资产管理岗位不存在不相容职位未分离的情况；固定资产按照其用途进行分类归口管理，按照其实际使用方归口保管；固定资产的验收、盘点、保管、维修、处置等审批流程执行基本到位；生产用固定资产的大修、技改工程基本按照事前计划和预算实施，且审批流程执行到位，未出现违规现象。

（2）存货：公司对存货的验收入库、领用发出、清查盘点、日常保管、退换货及呆废料处置等关键环节进行了有效的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管理出入库记录真实完整，验收、盘点确实无误，仓库中各类物资摆放有序，标识完备，仓库环境整洁、温湿度适宜，仓库安全应急措施完整到位，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3）无形资产：公司重视对无形资产的管理，制定了《无形资产管理程序》，为保护无形资产的安全并维护其价值，对无形资产的受让、验收、使用、档案管理和处置等重要环节进行了规范。

12.销售业务

公司有完善的销售订单及合同管理机制，对订单的技术可行性、合规性、价格和交付期等关键要素进行准确评审，保证及时准确地向客户交付产品；建立了售后服务CRM管理平台，通过订单回访、主动收集质量信息并及时改善等方式，有效提高客户满意度，提升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建立了严格的销售、发货、收款业务的信息系统控制，详细记录了客户的发货、应收款项信息。定期监控重点大额应收账款，分析应收账款账龄、逾期情况，减少坏账损失的发生，促进公司销售业务稳定增长。

报告期内，销售业务流程中相关岗位的员工职责明确，各级审批流程执行基本到位，合同管理和价格管理程序合理有效，销售业务记录真实，应收款管理良好。同时，加强了对客户的信用管理，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销售策略，合理使用销售费用。各环节的控制措施能被有效地执行，未发生违规操作。

13.设计开发

为促进企业自主创新、增强核心竞争力，有效控制研发风险，公司制定了《设计开发控制程序》，涵盖了设计开发的立项审批、研发过程管理、研究成果的保护与管理、研究成果的奖励等关键控制环节。结合市场开拓和技术进步要求，通过制定研发计划、组织市场调研、编写并审批立项论证报告、定期评估研发过程成果等步骤强化研发过程管理，规范研发行为。同时注重研发成本的有效控制、研发项目成果的验收及研发专利的注册申请，通过从研发计划到申请专利保护全面的开展研发工作，不断提升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合法保护公司研发成果。研发项目组定期召开阶段性会议总结上阶段研发成果及进行评估，并对下一阶段工作做出安排。

报告期内，公司技术研发系统严格遵循了制度规定，较好地控制了研发预算投入，未发生违规操作。后期，公司将加强研发项目后评估，总结研发管理经验，分析研发过程存在的薄弱环节，利用信息技术支撑研发管理的精细化、现代化，不断改进和提升研发活动的管理水平。

14.工程项目

为加强工程项目管理，提高工程质量，保证工程安全及工程进度，控制工程成本，公司制定了《工程项目管理规定》，明确了相关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报告期内，公司对工程项目管理中相关部门和岗位职权要求明确，未出现违规现象。

15.财务报告

公司制定了《财务报告管理规定》、《财务基础管理规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制度，明确了财务报告的编制与报送、重大财务事项的判断和处理、财务分析等流程。公司在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方面均设置了较为合理的岗位和职责权限，并配备了相应的人员以保证财会工作的顺利进行，会计机构人员分工明确，对不相容职务进行了分离。定期召开经营例会，充分利用财务报告反映的综合信息，全面分析经营管理状况和存在的问题，充分发挥

财务报告在生产经营管理中的重要作用。

针对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公司按照规定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审计，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审计报告，保证公司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同时，对于财务报告的信息披露工作，按照公司信息披露管理的制度执行，对相关内幕知情人进行及时的登记监督，保证公司财务信息不会提前泄露。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报告编制方案、确定重大事项的会计处理、清查资产核实债务、结账、编制个别财务报告、编制合并财务报告、财务报告对外提供前的审核、财务报告对外提供前的审计、财务报告的对外提供等，均能按照公司现行的制度有序的进行，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

16.全面预算

为促进企业发展战略和年度目标的实现，强化内部管理与控制，公司建立了全员参与、全面覆盖、全流程追踪、全系统控制的预算管理体系，并制定了《预算管理程序》，明确了预算管理体制以及各预算执行单位的职责权限、授权批准程序和工作协调机制。

报告期内，由公司财务中心负责全面预算的组织、汇总工作，明确了预算编制依据、编制程序、编制方式、编制时间等要求，经过多次自下而上、自上而下的讨论,按预算管理层级各负其责，层层确认、审核，确保预算编制过程合理、科学。各部门严格按年度预算的指标分解月度执行进度，并及时检查、追踪预算的执行效果，以全面预算执行分析报告的形式，全面、系统的报告预算执行情况及存在问题，确保预算执行过程的刚性；实施分期预算控制，按年度、季度、月度进行预算考核，确保预算执行的效果。

17.合同管理

为规范合同管理，防范与控制合同风险，有效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合同管理规定》，对合同的主体、形式与内容、合同的签订、审批、执行、变更与解除以及合同纠纷的调解、仲裁和诉讼等各环节都做出了明确规定，同时对合同的保管和建档进行了规定，实行归口管理、分类保管，有利于合同的存档以及合同相关信息的查阅，改善了合同的日常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总裁办法务作为合同归口管理部门，从流程的标准化建设入手，对合同实施统一规范管理，各业务部门负责保管各部门的合同档案，定期检查和评估合同管理流程，

针对薄弱环节采取相应控制措施，促进合同有效履行，防范合同风险。

18.信息与沟通

为明确内部控制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程序，促进公司生产经营管理信息在内部各管理层级之间的有效沟通和充分利用，公司制定了《信息沟通控制程序》，内容涵盖了建立内部报告指标体系、收集内外部信息、编制及审核内部报告、构建内部报告流转体系及渠道、内部报告有效使用及保密要求、内部报告的保管、内部报告评估及反舞弊机制等关键环节的控制措施。通过企业ERP系统、公司邮箱、OA 办公系统及自媒体平台及时传递内部的任命、制度、文件等各项需要及时传递的内容，从而提高公司管理的效率，降低公司管理的成本。公司重大事项或重要政策由办公室以公文形式传给各部门，部门领导签收并传阅，以及通过邮箱、自媒体平台和宣传窗等形式进行及时传递。采用合理化建议的形式拓宽内部报告渠道，广泛收集信息，保证了公司的有效运作。

公司制定了反舞弊管理流程，建立起有效的反舞弊机制，坚持惩防并举、重在预防的原则，明确反舞弊工作的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有关机构在反舞弊工作中的职责权限，规范舞弊案件的举报、调查、处理、报告和补救程序。

19.信息系统

为提高公司运营效率，实现全面信息化管理，公司制定了《计算机管理规定》、《信息系统开发管理规定》、《计算机管理规定》及《信息系统使用手册》，规定对信息系统的开发与维护、访问与变更、数据输入与输出、文件储存与保管、网络安全等方面作了明确规定，指定信息系统管理本部对信息系统建设实施归口管理，对信息系统实行有效的管理。通过对各系统的定期巡检确保信息系统的正常运行，并根据业务性质、重要程度、涉密情况等确定了信息系统的安全等级，规定了不同等级人员的信息使用权限，综合利用防火墙、路由器等网络设备，切实加强了信息系统管理控制水平，确保了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为支持公司各项业务的开展，信息系统管理本部持续进行信息化建设，建立与管理架构统一的ERP信息管理系统，全面推动OA办公系统、NC财务系统与SCM供应链系统、CRM售后服务系统等多系统的融合，提升公司整体信息系统运行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信息系统变更严格遵照管理流程进行操作，未出现信息系统操作人员擅自进行系统软件的删除、修改，擅自升级、改变系统软件版本，擅自改变软件系统环境配置

等现象。

以上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重点关注的是人力资源、全面预算、资金活动、财务报告、采购业务、销售业务、资产管理、设计开发、工程项目、合同管理、信息系统等高风险领域。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内部控制规范指引》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

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营业收入的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如果大于或等于营业收入的2.5%但小于5%，则为重要缺陷；如果小于营业收入的2.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

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资产总额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如果大于或等于资产总额的2.5%但小于5%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小于资产总额的2.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 （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 （2）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 （3）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4) 审计委员会和内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

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营业收入的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如果大于或等于营业收入的2.5%但小于5%，则为重要缺陷；如果小于营业收入的2.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

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大于或等于资产总额5%，则认定为重大缺陷；如果大于或等于资产总额的2.5%但小于5%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小于资产总额的2.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另外，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

- （1）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企业并购后未能达到预期目标；
- （2）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如出现人为的重大安全事故、产品质量批量不合格；
- （3）中高级管理人员或关键业务、技术人员较大规模流失；
- （4）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 （5）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3.公司无以前年度延续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情形。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04-24